

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根据《国资委党委办公室关于将中央企业党建工作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党办组织[2016]38号）、《关于加快推进中央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党委党建[2017]1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2	增加第二条，其后逐条顺延。	第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ONGQING JIANSHE MOTORCYCLE CO., LTD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ongqing Jianshe Vehicle System Co., Ltd
3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体现独创精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以敢为人先，争

	神，以世界先进技术和现代化的管理方法，生产优质名牌摩托车及相关产品，为国内外消费者提供一流的信誉、一流的服务。	创一流的精神，崇尚自主创新，向用户提供优良产品，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员工逐年富裕、社会不断进步而努力。
4	第十九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477,500,000 股，成立时向发起人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发行357,500,000 股，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74.87%。	第二十条 公司发起人为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
5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6	在原“第五章董事会”前增加一章“党委”。其后章节顺延。	第五章 党 委 第九十六条 党组织的机构设置。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设书记1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董事长、党委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原则上要设立主抓企业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

		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同时，按规定设立纪委。 第九十七条 公司党委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和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7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 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 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8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五日以前以电话、传真、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五日以前以电话、以专人送达、

	电子邮件、书面通知以及专人送达中的一种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传真、电子邮件、腾讯QQ或微信 方式中的一种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9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传真或者邮件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 专人送达、传真、邮寄、电子邮件、腾讯QQ或微信 方式进行。
10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或者传真、邮件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 专人送达、传真、邮寄、电子邮件、腾讯QQ或微信 方式进行。
11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或者传真、邮件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 专人送达、传真、邮寄、电子邮件、腾讯QQ或微信 方式进行。
12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三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送出的，以传真机发送的传真记录时间为送达日期。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寄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三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送出的，以传真机发送的传真记录时间为送达日期； 公司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出的，以电脑记录的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腾讯QQ和手机微信方式送出的，以腾讯QQ和手机微信记录的时间为送达日期。

本章程修订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二日